

《我和我那小伙子》

世武

依稀记得那夜和友人出外处理事情，穿着人字拖，骑着有引擎的铁马。就在回到停车坪的当儿，右脚尾指竟然想离我而去。它和其他的停在那儿的其他铁马有了接触。只感觉一阵的说不出的疼痛，我就发现人字拖旁出现了红色液体。只是，奇怪，脚不疼。我轻轻碰触那小伙子，它竟然轻易地掰开。我急忙把它归队。

随后，我立即打电话给友人直呼出事了。他们急忙赶来，也被当下那一幕吓着了。正当我们考虑该如何去到医院治疗，碰巧在宿舍内对面房的“黑峰哥”经过。（黑峰哥的名字由来是因为他曾经穿了黄黑条纹的衣服）。他把我的东西拿回宿舍，并协助用毛巾包着我的脚。

来到了T医院的急诊部，医生就为我和那小伙子谈判。没想到，这次的情况棘手。还非得出动专科人士，才能解决我与那小伙子的纠纷。那一剂的麻醉药及冰凉的消毒水，为着那沸沸扬扬的关系降温。躺在那儿的我，只能看着那专科医生为我协调。友人在旁看到我那素未谋面的白骨，真可惜没机会和它合照。经过了数小时的协调，终于，那小伙子妥协了，归队了。我还需要为了它，进行无数次的复诊。这次的修复关系的费用，可不便宜啊。

这次的意外，看到了大家对我的关怀。也领教了谣言的厉害。后来有人问我：“你的尾指脱落，只剩下皮肤连接而已？”再次感激大家的关怀，我和那小伙子没事了。偶尔还会闹一闹脾气，不过，那还是小事。